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絲路文旅有限公司 NEW SILKROAD CULTURAL ENTERTAINMENT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72)

延遲寄發與以下有關的通函 有關的主要及關連交易 關於收購一間物業管理集團的控股公司

茲提述新絲路文旅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月4日有關（其中包括）收購協議的公告（「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俱有相同涵義。

如該公告所述，一份通函（「通函」）載有（其中包括）(i)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的建議；(iii)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書；(iv)上市規則規定須披露的其他資料；(v)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和代表委任表格預計將於2023年2月28日或之前寄發給股東。由於需要更多時間來確定某些信息以包含在通函中，因此預計寄發通函的日期將推遲至2023年3月17日或之前的日期。

承董事會令
新絲路文旅有限公司
馬晨山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馬晨山先生、張建先生、杭冠宇先生及劉華明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丁良輝先生、謝廣漢先生和曹賜予先生。